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 e 都 A 座 2801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主席曾惠明先生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 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 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 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 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通过本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 监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要求, 进行的合理变更,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and 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北京微联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麦达数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麦达”）与参股公司深圳市六度人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度人和”）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麦达与关联方六度人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增加本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以两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关联监事陈晓燕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